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



SinoCom

SINOCOM SOFTWARE GROUP LIMITED

中訊軟件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99)

不尋常股價及成交量變動

本公告乃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要求，並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10條而刊發。

中訊軟件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已知悉近期本公司股份之價格及成交量上升。經在相關情況下作出有關本公司之合理查詢後，董事會確認，除以下所披露者，並不知悉導致近期本公司股價及成交量上升之任何原因，或任何須予公告以避免本公司證券出現虛假市場的資料，又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須予披露之任何內幕消息。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三日有關可能進行之交易之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語及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載，本公司、賣方及買方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三日訂立一項諒解備忘錄，據此，賣方將透過出售本集團旗下相關控股公司之股份之方式，向買方出售其涉及買方集團客戶之資訊科技外包業務。

各訂約方已原則上同意可能進行之交易之代價，出售SinoCom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及日本中訊株式會社(「日本中訊」)(兩間均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各自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之代價將為190,000,000港元。前述代價可予調整(如有)，將於有關可能進行之交易之最終買賣協議中進一步訂明調整之詳情。此外，於可

能進行之交易完成前，賣方將向日本中訊之董事時崇明博士收購日本中訊餘下之少數股東權益（「少數股東權益收購事項」）。

倘可能進行之交易得以落實，根據截至本公告日期可得之資料，其可能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本公司之主要出售事項。倘少數股東權益收購事項得以落實，其可能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本公司之關連交易。

於本公告日期，各訂約方仍未就可能進行之交易及少數股東權益收購事項訂立最終或具法律約束力之買賣協議。倘可能進行之交易或少數股東權益收購事項得以落實，本公司將遵守法律及規則（包括上市規則）項下適用於本公司之相關監管規定。

現時仍未就可能進行之交易及少數股東權益收購事項訂立最終或具法律約束力之買賣協議，因此，可能進行之交易或少數股東權益收購事項可能但不一定會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承本公司董事會命而刊發。董事會願意就本公告內容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責任。

承董事會命
中訊軟件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聯席主席
王志強 左建中

香港，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志強先生、左建中先生、鄧有聲先生、張之戈先生及劉威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文龍先生、吳宏先生及韓楚先生。